

110 年工藝培力地方創生計畫

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

【招生簡章】

研習地點：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染織育成中心(綜合工坊 2F)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請參閱工藝中心 [Http://www.ntcri.gov.tw/](http://www.ntcri.gov.tw/)開班訊息

https://www.ntcri.gov.tw/activitysoonlist_132.html

郵件報名 (以實際收件日期為憑，非以郵戳)

即日起至 (結束日期 17：00 報名截止)

(一)「藍染蠟染研習班」110 年 4 月 7 日。

(二)「藍染縫染研習班」110 年 5 月 12 日。

請郵寄至「36059 苗栗縣苗栗市水源里水流娘 8-2 號」

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張鈺昇 先生 收

037-222693#105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

【招生簡章】

班 別	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			
指導單位	文化部			
主辦單位	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			
承辦單位	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			
計畫宗旨	苗栗分館工藝工坊為提供工藝創作者之工作與交流並重的發展平臺，及透過循序漸進的教學推廣，給予對工藝有興趣者，從欣賞工藝、做工藝的過程中獲得愉悅美感，啟發工藝精神與價值之認同，建立工藝傳承倫理，推廣生活工藝之美，提昇公民美學素養，落實生活工藝運動之推展。			
研習內容	本次研習主題：藍染縫染技法、藍染蠟染技法 縫紮技法透過一針一線，蘊含微妙技巧，更可創造出豐富多元的紋樣變化，透過對針法的練習，理解當中奧妙，才能隨心所欲創作自己的圖案結構，在單色系的藍染技術裡表現出多采多姿且豐富的層次。蠟染，古稱蠟纈，是一種古老的手工防染工藝，與絞纈、夾纈並列為中國古代染纈工藝的三種基本類型。蠟染的自由變化，可以讓學員的想像力無限馳騁。 苗栗分館在苗栗的藍染教學已經推廣了相當時間，本次課程希望除了傳承藍染技藝，學習縫紮染、蠟染技法與天然藍染染色的價值探討外，希望透過學員對生活的觀察、關注自身，思考如何將藍染工藝運用在設計上，讓生活更有「藝」思。課程安排除強化設計觀念與專業製作工序，在學員了解藍染技藝後，融入個人設計思考，進而開發屬於自己的特色商品。			
研習時間 及費用	研習名稱	時間	人數	費用(每人)
	藍染技藝 研習班	A.「藍染蠟染研習班」4/10-5/9 B.「藍染縫染研習班」5/15-6/20 每期課程共 10 天，六日上課 (每日上課 6 小時，9:30-16:30， 總時數共 60 小時)	16 人 8 人開課	A. 5,760 元 B. 4,760 元 (包含學雜費 1,260 元、染 色材料費)

	(一) 詳細日期詳見課程表。P.7-8 (二) 獲錄取之學員需於規定期限內繳費(全額)以確認參訓，其餘相關費用(講師鐘點費、公用設備器具等)由本中心編列經費支應，開訓後如無正當理由請假、缺席，費用將不予退還。低收入學員於提供證明文件後得免除學雜費繳納。 (三) 依本中心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訓練、研習課程學雜費收費標準規定，一日 8 小時 168 元即每小時新臺幣 21 元計收，本課程 60 小時，學員需繳交學雜費新臺幣 1,260 元。 (四) 正取學員報名後 3 日內(含假日)繳費完畢即完成報名手續，逾期以棄權論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請詳「繳費方式」。
研習地點	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染織育成中心(綜合工坊 2F)
報名資格	● 喜愛藍染工藝之一般民眾，有藍染、車縫基礎者佳。 ● 各大專院校染織工藝、織品、服裝設計、美術設計相關科系之教師、學生。 備註：1.因工藝中心要求，課程期間內容緊湊，若有預先已安排活動需請假多日者，請勿報名占用名額。出席率列入往後報名資格參考。 2.為安全考量，患有法定傳染病者，請勿報名參加。「有呼吸道症狀者，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，避免參加集會活動...」 3.車縫能力：無經驗可，有裁縫車使用經驗或可獨立車縫者更佳。
報名方式	1. 線上報名：請參閱工藝中心 Http://www.ntcri.gov.tw/開班訊息 https://www.ntcri.gov.tw/activitysoonlist_132.html 詳填報名資料後，上傳清晰、完整檔案為附件。 2. 紙本報名：以報名表實際收件日為準(郵寄非以郵戳日)。 3. 報名表各項資料填妥備齊後通知繳費；缺件者經通知後未補齊資料則取消報名資格，繳費後請通知承辦人。 4. 報名額滿後開放每班 3 個備取名額，若有正取逾期未繳費視同自願放棄，將依備取順序遞補。錄取名單在開課前公告於中心網站。 報名附件請以掛號郵寄並於信封上加註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班別、姓名、聯絡電話。 郵寄至：36059 苗栗縣苗栗市水源里 11 鄰水流娘 8-2 號 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張鈺昇先生 收 037-222-693#105

	E_Mail : yschang@ntcri.gov.tw
截止日期	報名截止時間為 (一)「藍染蠟染研習班」110 年 4 月 7 日。 (二)「藍染縫染研習班」110 年 5 月 12 日。 (逾期者恕不受理)。
錄取通知	書面資料齊全、符合本次課程條件者，系統 EMAIL 通知或由本分館承辦人電話通知，並在 3 日內繳費完畢，以完成報名程序，錄取名單依收件順序，額滿即提前結束報名，報名截止後，正取名單(含後補)公告於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網站/最新公告。
繳費方式	1、為簡化繳費方式，學費轉帳統一由承辦人代收： 請轉 700 花蓮國安郵局 0091003-0158662 戶名：張鈺昇 2、繳費完請通知承辦人，請保留轉帳憑證或拍照回傳，或親自到苗栗工藝園區報名並現場繳交。 請備註：參加苗栗分館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班別、姓名、聯絡電話。
檢查資料	【附件 1】學員報名資料表(附 2 吋照片) 近幾年的照片 【附件 2】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(需親筆簽名) 【附件 3】研習保證書(需親筆簽名) ● 資料未齊者將不予報名，包括照片、身分證影本、親筆簽名。
注意事項	1. 研習所需基本材料、工具由本分館提供，惟公有工具、材料，不得攜離研習場域。上課期間勿帶課堂以外的作品來製作，以免引發爭議，造成困擾；課程內容會依實際上課狀況做調整。 2. 接獲通知錄取的學員，請於 3 天內轉帳或親自繳費以確認參訓，逾期視同放棄由備取者遞補。 3. 為安全考量，若發生法定傳染病(如新型流行性感冒、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等)疫情時，主動配合相關防範措施，拒絕配合者，不得報名。曾旅遊疫區者，應主動告知，若藏匿疫情依法究責。為保護其他學員，身體不適者請勿報名。經錄取後發現有違上述情況者，應自動辦理退訓，已收費將不退還。因上課地點均為公共場所，為因應武漢肺炎之防疫措施，請上課之學員「自行攜帶合格口罩」。 4. 本次課程不含飲食、住宿、交通等個人需求，參訓學員需自行處理。 5. 學員研習期間請勿任意請假以免影響研習進度；缺課(含請假)超過課程總時數 15%(含)以上者，依本中心「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計畫作業要點」規定辦理。 6. 課程進度若超過 1 天，不得以任何理由(含個人之任何因素)申請退費，

學雜費沒入；無正當理由退訓者，已繳費用恕不退還。

- (1)學員因個人因素而要求辦理退費者，辦理退費所衍生之手續費，學員需自行負擔，退費款項將以匯款方式退回申請人填寫之指定帳戶，退款金額將扣除手續費相關費用。申請退費的學員，請在開課前 6 天提出，並在規定期限 15 天內，主動向本分館提出無法參加課程的書面理由及退費申請單。
 - (2)若有退訓缺額，依備取順序通知候補學員遞補，備取學員學雜費按天數比例扣除。
7. 開訓期間如遇有不可抗拒之天災、人禍，本分館保留終止或延後課程之權利。颱風停課處理原則：
- (1)依據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辦法，以培訓地之縣市政府宣布不上班不上課時，本課程均比照辦理。
 - (2)本課程期如因颱風當天停課，本中心將另擇期補課，其餘各天課程仍依課程表如期實施；如其居住地（學員報名表之聯絡住址為依據）宣佈不上班上課者，則可自行決定是否參與課程，當日之課程不另行補課、不退費亦不併入曠缺課之時數計算。
8. 研習期滿需完成課程進度所規定之作業，且未超過請假規定天數者（15%），由本中心核發研習時數結業證書，並辦理作品發表。
9. 研習完成的正式作品，若需辦理成果展，需先留置本分館辦理成果推廣（保留時間：課程結束起一年內）；展覽結束後由學員各自領回，逾期未領回者視同放棄，由本分館全權處理。
10. 為讓資源公平利用，及落實辦理「工藝推廣班」之旨意，公辦班同一期間請勿重複報名（包含草屯工藝中心及其他分館開設課程），以免造成學習品質不佳。
11.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公告之。

【師資介紹】



謝國鵬老師



明道中學美工科畢業

韓國羅州市天然染色指導師第三級認證

現職安染工坊設計師

107 臺北客家推廣教育中心創意型糊藍染課程助理講師

- 臺北客家推廣教育中心縫紉藍染應用課程助理講師
- 臺中纖維博物館秋季藍染紮染山水課程講師
- 指導員林農工參加員林市第十九屆美術設計聯展

108 臺韓天然染色交流座談會蠟染工藝示範藝師

- 臺北客家推廣教育中心藍染山水主題課程助理講師
- 臺中纖維博物館春季藍染蠟染技藝課程講師
- 臺中纖維博物館秋季藍染蠟染技藝課程講師
- 受邀韓國羅州市天然染色博物館綁紮山水技藝課程講師

109 公辦民營教師研習 - 花葉移印染課程講師

- 高雄市教育局「藝之煉金術蠟染藝術教學」指導老師
- 2020 員林市美術設計聯展 指導老師
- 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109 年蠟染基礎班、紮染山水意象班指導老師
- 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 109 年工藝推廣班第三期，紮染山水意象專班、藍染蠟染進階創意研習營 指導老師

105-107 入選台臺灣文博會嚴選限定廠商

105 臺日藍染聯展作品展出

109 偶藍、異見雙人展

109 半線天畫會會員聯展

南投玉山美展入選

桃城美展入選

中部美展佳作

中部美展入選 2 次



劉俊卿老師



安染工坊負責人

亞洲大學數位媒體設計學系時尚設計組碩士班畢業

韓國羅州市天然染色文化財團驗證天然染色指導師

服裝乙級證照

2014 首屆南通國際工藝美術雙年展銀牌獎

2015 第 10 回韓國天然染色商品大展銀牌獎

2017 第 12 回韓國天然染色商品大展銅牌獎

2008、2011、2013、2014、2016 台灣工藝競賽入選

2020 第 15 回韓國天然染色商品大展銅牌獎

第 3 屆纖維創作獎入選

2020 偶藍、異見雙人展

2008~花蓮新社香蕉絲工坊香蕉絲產品設計製作講師

2011~台中市立葫蘆墩文化中心植物染、藍染課程講師

2011~南投國姓鄉石門社區植物染色研習課程及產品設計講師

2013~國立員林農工業界講師

2018 雲林科技大學業界講師

2018~台中市立纖維博物館藍染、花葉移印課程講師

2019 南開科技大學業界講師

2019~國立北港農工業界講師

2019 韓國羅州市天然染色博物館花葉移印染及摺疊縫紮技藝課程講師

2019~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藍染進階研習課程講師

2019~國立臺北藝術大學藍染與創作轉譯藍染縫紮技藝課程講師

2019~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苗栗分館藍染縫染基礎班講師

2020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苗栗分館藍染基礎、進階研習課程講師

2020 公辦民營教師研習 - 花葉移印染課程講師

■(A) 「藍染蠟染研習班」 課程表：

一、研習課程：藍染蠟染研習班

二、授課老師：謝國鵬老師

三、上課日期：04/10~05/09(每週六日) 計 10 堂(共 60 小時)

四、上課時間：上午 9：30~下午 16：30(共 6 小時)

五、招生限額：16 人 開班人數：8 人

六、費用：5,760 元 (學雜費 1,260 元，染色材料費共 4,500 元)

七、課程主題：以「蠟染技法」為主。蠟染，古稱蠟纈，是一種古老的手工防染工藝，與絞纈、夾纈並列為中國古代染纈工藝的三種基本類型。蠟染的自由變化，可以讓學員的想像力無限馳騁。

八、課程表：（* 授課教師保有變更課程時間與調整授課內容的權利。）

日期		課程內容	授課講師
第一週	4/10	蠟染概述、繪蠟工具運用，蠟的種類與特性介紹，蠟染作品分享染缸建置，染色原理	謝國鵬老師
第二週	4/11	蠟染工具運用操作練習	謝國鵬老師
第三週	4/17	蠟染工具運用操作練習	謝國鵬老師
第四週	4/18	蠟染封蠟的運用練習，與染色色階練習	謝國鵬老師
第五週	4/24	除蠟的方式與實際操作	謝國鵬老師
第六週	4/25	蠟染的染色技法運用練習 - 灑蠟、點蠟、塗蠟	謝國鵬老師
第七週	5/1	蠟染的染色技法運用練習 - 刮蠟、敲蠟	謝國鵬老師
第八週	5/2	點、線、面運用與構圖練習	謝國鵬老師
第九週	5/8	點、線、面運用與構圖練習	謝國鵬老師
第十週	5/9	蠟染成品後製作教學/作品檢討、成果討論	謝國鵬老師

自備工具：

熱消筆，橡膠手套，工作圍，中型水盆，抹布（舊毛巾...），大塊吸水布（舊浴巾...），中型水盆，方格尺，剪刀或線剪，毛筆（羊毫或狼毫或兼毫，筆桿需整支為木頭），中楷 2 支，烤盤紙，細鐵筆，蠟壺筆、蠟刀（天染工坊有售），牛皮紙對開或全開。

作品練習 - 手帕、棉 T、抱枕、圓形立燈、蠟染掛飾、桌旗、練習布

(B)「藍染縫染研習班」 課程表：

一、研習課程：藍染縫染研習班

二、授課老師：劉俊卿老師

三、上課日期：05/15~06/20 (每週六日) 計 10 堂(共 60 小時)

四、上課時間：上午 9：30~下午 16：30(共 6 小時)

五、招生限額：16 人 開班人數：8 人

六、費用：4,760 元 (學雜費 1,260 元，染色材料費 3,500 元)

七、課程主題：以「綁紮、縫染技法」為主。縫紮技法透過一針一線，蘊含微妙技巧，更可創造出豐富多元的紋樣變化，透過對平針技法的練習，理解針法當中奧妙，才能隨心所欲創作自己的圖案結構，在單色系的藍染技術裡表現出多采多姿且豐富的層次。

八、課程表：(* 授課教師保有變更課程時間與調整授課內容的權利。)

日期		課程內容	授課講師
第一週	5/15	藍染概說、染色纖維介紹、染前處理 基本綁紮捆、綁、打結技法練習一	劉俊卿老師
第二週	5/16	根卷絞、豆絞、鹿胎、蜘蛛絞、帽子絞、龍捲絞結構練習 染色原理、染色方法	劉俊卿老師
第三週	5/22	綁紮技法運用練習一雲紋、捲紋、摺疊綁紮	劉俊卿老師
第四週	5/23	染色練習一漸層、染色紋樣表現 縫紮拉線練習一螢火蟲	劉俊卿老師
第五週	5/29	縫紮紋樣構成原理	劉俊卿老師
第六週	5/30	基礎縫紮練習一平針結構與紋樣構成	劉俊卿老師
第七週	6/5	基礎縫紮練習一平針組構練習	劉俊卿老師
第八週	6/6	唐松絞、七寶結構練習與技法運用練習	劉俊卿老師
第九週	6/19	綜合縫紮技法運用練習	劉俊卿老師
第十週	6/20	圖案結構與技法運用練習	劉俊卿老師

自備工具：

剪刀、線剪、錐子、方格尺、熱消筆 (或水消筆)、橡膠手套、工作圍裙、中型水盆、抹布 (舊毛巾....)、吸水布 (舊毛巾、舊浴巾.....)

練習作品：

1. 脖圍、水洗棉練習布 0.5y

2. 棉圍巾、綿長巾

3. 40 支棉練習布 * 2 (50 * 90 公分)

4. 20 支棉門帘一組

5. 棉背心罩衫一件

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

學員報名資料表

中文姓名		電 話		半身脫帽 正面 2 吋相片 結訓證書用 (照片背面寫上中姓名浮貼於上)
英文名 (與護照同)		手 機		
身分證字號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
E-mail		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			
畢業學校		工作單位		
科系名稱		職務名稱		
公務人員時數	☐ 需要 ☐ 不需要		技藝專長	
請勾選課程	☐ A 藍染蠟染研習班 ☐ B 藍染縫染研習班		請勾選 (可複選)	☐ 大專院校染織工藝、美術設計相關科系之師生 ☐ 具藍染 ☐ 車縫經驗 ☐ 無藍染經驗 ☐ 無車縫經驗
身分證影本 (正面) 可用色筆或螢光筆標示報名專用			身分證影本 (背面)	
緊急聯絡人		電話		
備註	各欄位資料請盡量填寫(除非沒有)，避免因缺漏、錯誤，造成喪失報名資格。			

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本人 姓名 _____，身份證字號 _____，

1、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為辦理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計畫業務拓展等需求，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。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，本中心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
2、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於本同意書處理結束後轉入本中心學員資料庫，並受本中心妥善維護。

3、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第8條，請您詳讀下列本中心應行告知事項：

(1) 機關名稱：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

(2) 蒐集目的：主要提供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計畫業務相關資訊，如國內外培訓班、論壇、講座、研習營、工作坊及設計交流活動等，輔以本中心業務拓展及專案計畫所需。

(3) 個人資料類別：含姓名、電話、電子郵件、公司名稱、地址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。

(4)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：自110年開始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。

(5)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：中華民國地區。

(6)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：本中心內部、與本中心合作之官方及非官方單位。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。

(7)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：網際網路、電子郵件、書面及傳真。

4、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：

(1)查詢或請求閱覽、(2)請求製給複製本、(3)請求補充或更正、(4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、(5)請求刪除。

如欲行使以上權利，請洽活動承辦人(037)222-693#105(張鈺昇)或來信至
yschang@ntcri.gov.tw。

5、您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本中心您的個人資料，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本中心將無法提供【工藝文創產業人才培育計畫】系列課程之相關課程宣傳推廣與後續產業培訓資訊等相關服務。

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並同意遵守相關事項，謝謝。

☐同意 ☐不同意

簽名：_____ 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研 習 保 證 書

本人 姓名 _____，報名參加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(苗栗工藝產業研發分館)「藍染技藝研習班」，課程 10 天(6HR*10 天=60 小時)研習期間，願以最認真態度學習，完成所有課程進度，並切實遵守下列規定事項：

1. 愛惜染織育成中心所有設備、器具材料與教學公物，如有損毀願照價賠償。
2. 願遵守工坊管理規定，發揮團隊榮譽精神，自動自發維護環境整潔。
3. 願負責輪流擔任工坊值日服務工作。
4. 研習期間不任意請假或遲到早退耽誤課程，願身體力行達成研習進度。若上課期間發生重大情事影響課程進行，應予以退訓，並自願放棄申訴權利。
5. 研習期間分發的講義教材或參考樣本、試作品、講義資料等，屬於本中心或原作者講師等，願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，以示尊重。
6. 作品照片同意提供本中心推廣工藝使用(非商業行為)。
7. 研習完成作品同意免費完全授權提供本中心辦理展覽推廣使用，期限最長一年。
8. 請留下緊急聯絡人資料，作為緊急聯絡之用，如遇突發事件作為第一優先通知對象。
9. 上課期間未經老師及工坊管理者同意，請勿攜帶其他布料進入教室染色。
10. 上課期間缺席未逾總研習時數的 15%者，研習成績及格並按時完成作品，由本中心核發結業證書(註：課程達 60 小時以上，始核發證書)。

研 習 人 姓名： _____(簽名)

緊急聯絡人 姓名： _____(簽名)

聯 絡 人 電話： _____

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